

广州美术学院附属中等美术学校2025年智慧校园数据平台新增功能开发服务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

2025 年智慧校园数据平台新增功能开发服务采购项目

二、采购预算：

35000.00 元(人民币叁万伍仟元整)

三、采购需求（详细明确）：

序号	采购项目内容	采购数量	供货周期	备注
1	智慧校园数据平台数据仪表盘增加考勤接口对接	1	2 周	仪表盘与本校自用无感考勤系统及闸机考勤系统数据接通并呈现在定制的仪表盘界面中。
2	智慧校园数据平台数据仪表盘增加文化课分析功能	1	3 周	增加文化课考试分析功能，含单场考试分析和多场考试比较。需要与本校采购的考试系统数据互通，采用MYSQL数据库保存分析结果。
3	智慧校园数据平台数据仪表盘增加排行榜功能	1	3 周	增加开发与本校考试系统数据互通的学生排名相关排行榜，从专业、文化、总分的多维度进行排列，提供数据下载功能。
4	智慧校园数据平台数据仪表盘增加专业课试卷浏览功能	1	1 周	增加学生作品赏析功能，对接本校采购的“艺校升”学习平台数据互通，可查看学生日常和考试作品。

四、商务要求

服务交付要求

-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系统部署，确保平台正常运行。
- 服务地点：广州美术学院附属中等美术学校昌岗校区。

售后服务要求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免费技术支持及系统维护。

故障响应：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故障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解决；重大故

障 4 小时内到场处理。

报价要求：报价包含系统服务项目的总费用。

五、支付方式及时间：

1. 合同签订生效后，自供应商向采购方出具等额、合法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方通过银行电汇方式将合同总价的 100% 支付至乙方指定的对公账户；采购方应在付款完成后 3 周内完成服务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确认单。
2. 支付前提：每次付款前，供应商均须按甲方要求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及采购方要求的其他书面文件。如因供应商延迟提供发票或提供发票不符合要求导致采购方付款延迟，采购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六、资质要求

1. 供应商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条件。
2. 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供应商报价文件格式

以下材料扫描件应使用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且按顺序合并为 1 个 PDF 文件上传，文字部分的格式不可随意更改。

1.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2. 报价文件（格式后附）
3. 报价一览表（格式后附）

广州美术学院附属中等美术学校

2025 年 11 月 19 日

